

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9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将公司住所当前的“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7号60幢一层027”变更为“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6号院6号楼1至18层101内8层808室”（住所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备案为准），并相应变更公司当前章程第五条中对应的记载内容。同日，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牛文文先生提议的《关于提请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提议将前述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基于上述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简称“《公司章程》”）具体修订内容对照如下：

条款	修订前内容	修订后内容
第五条	公司住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7号60幢一层027。	公司住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6号院6号楼1至18层101内8层808室。

除上述修订外，《公司章程》的其他条款不变，本次变更的内容和相关条款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内容为准。

公司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上述章程备案相关事宜。本次变更住所及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召开时间为2024年9月26日。

特此公告。

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9月13日